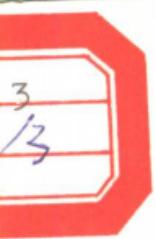


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
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

傣族社会历史调查

(西双版纳之八)

云南省编辑组编



云南民族出版社

K285.3
1971
228

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
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

傣族社会历史调查

(西双版纳之八)

云南省编辑组编



云南民族出版社

K285.3

69311

责任编辑：李昭伦
封面设计：徐荣灿

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
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

傣族社会历史调查
(西双版纳之八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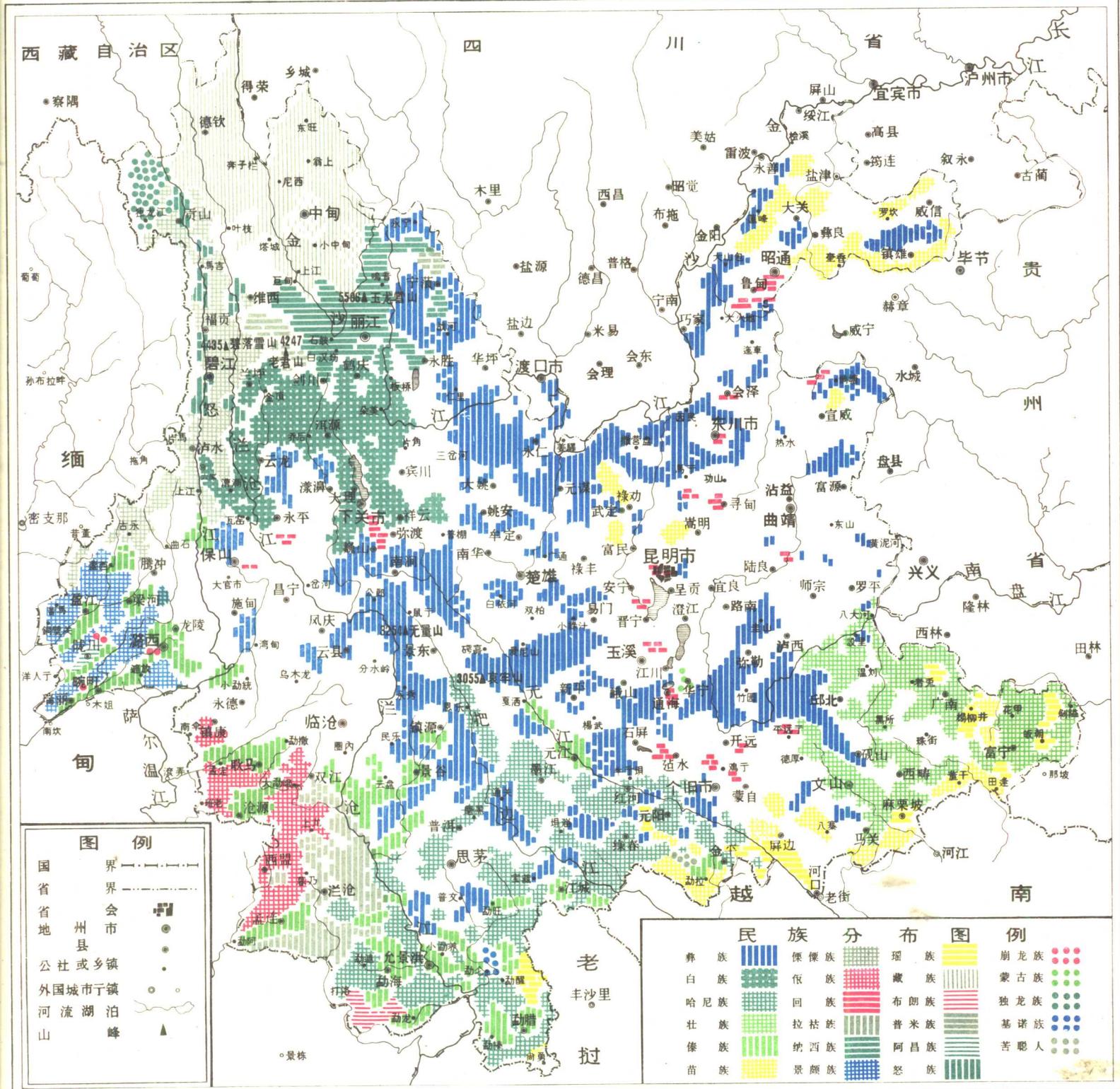
云南省编辑组编

云南民族出版社出版
(昆明市大观路39号)

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：787×1092 1/16 印张：11.75
1985年6月第1版 1985年6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5,000
统一书号：11184·24 定价：2.18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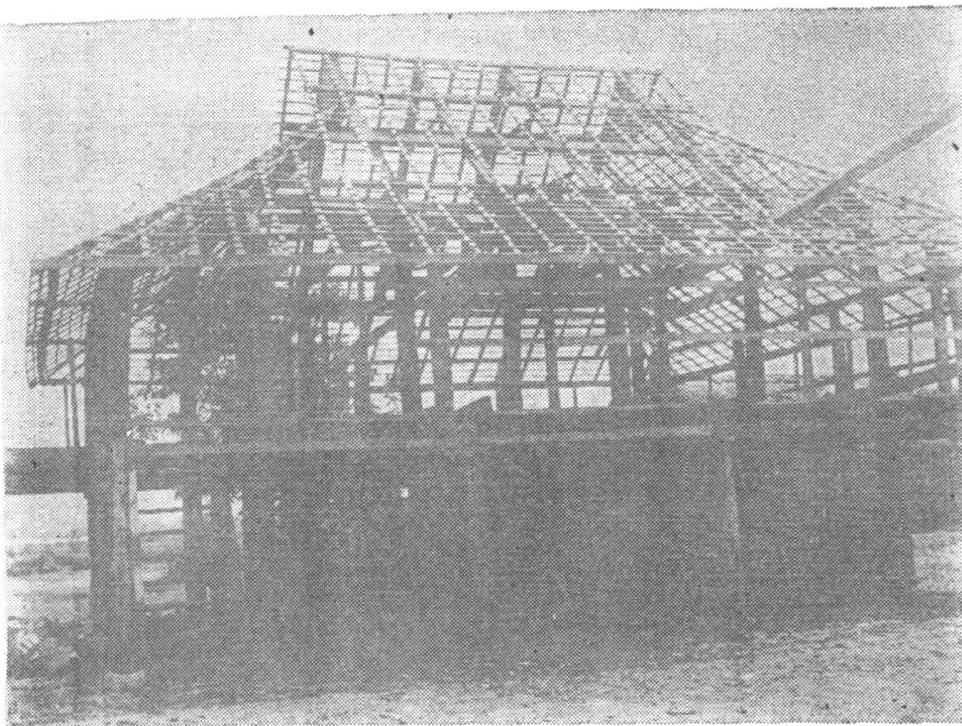
云南省民族分布示意图



说明: ①云南是一个多民族杂居省份, 几乎每一个县都有少数民族。限于版面, 本图主要表示大片聚居的民族分布, 分散杂居者难于表示。②云南省少数民族人口比汉族少, 但由于多居住山区, 分布面积广。③根据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, 云南省统计局公布的云南省人口普查主要数字, 此图尚有水族、布依族未列入。

张寒光 关良 绘制 云南省测绘局校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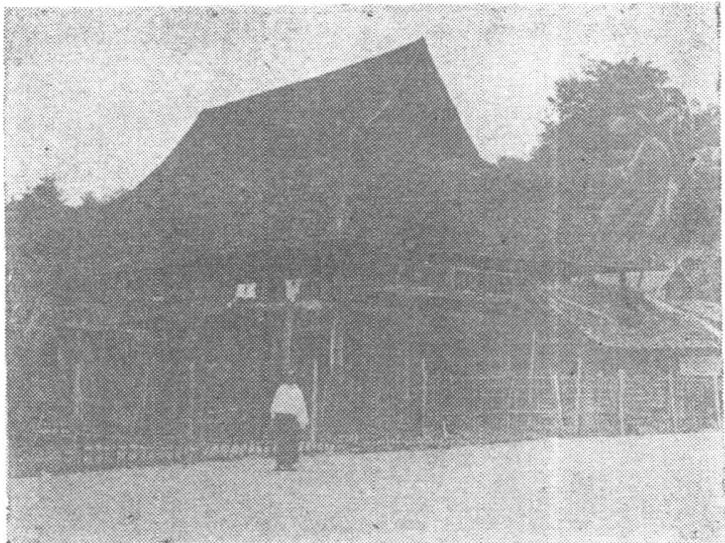
△ 新房屋架（解放后）



▽ 勐罕傣寨景色之一 高立士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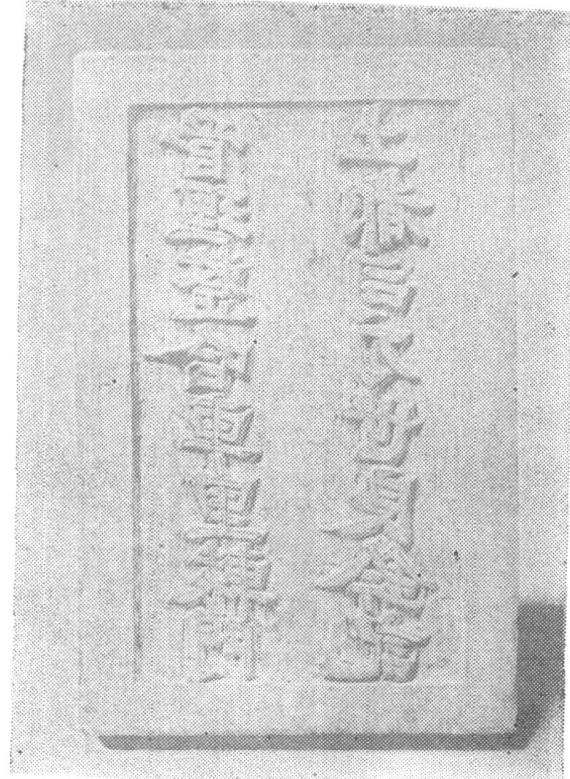
▽ 傣寨景色之二



（本页照片除署名外均为邵宇摄）

▽ 每年傣历一月后是建新房的季节，下图是靠澜沧江水运来建房用的竹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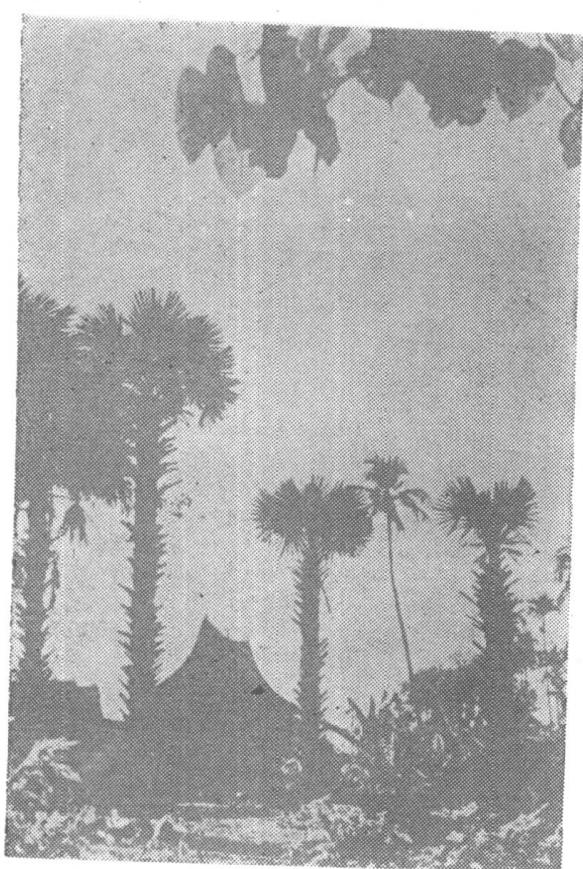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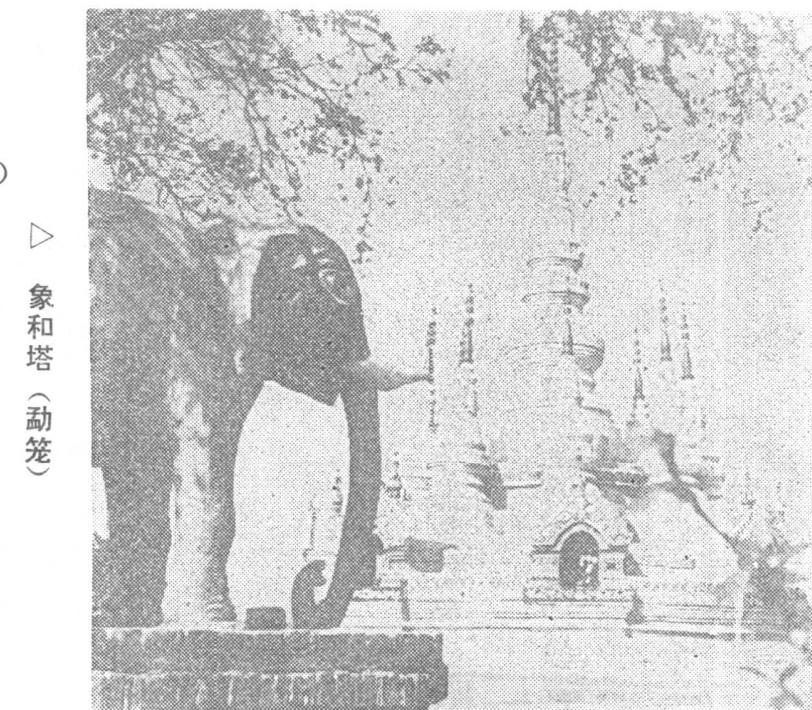
△ 解放前景哈（整哈）土司的钤印



△ 水井旁（勐笼）



▽ 勐罕曼孙满佛寺（照片均为邵宇摄）



▷ 象和塔（勐笼）



女“赞哈”（歌手）▷



△ 男子服饰

省民委 供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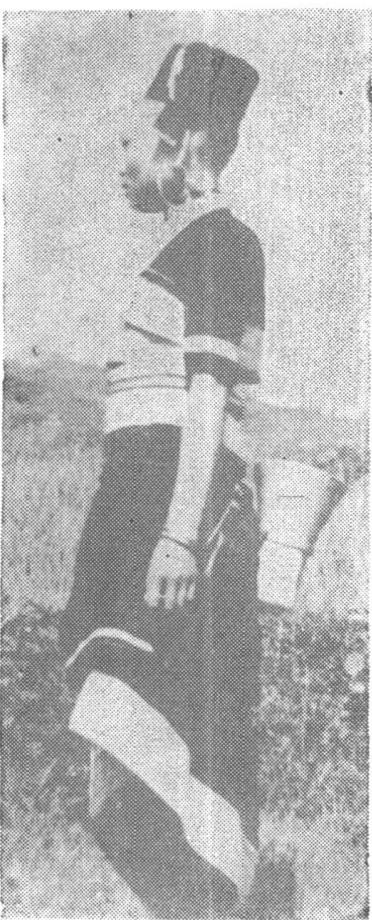


△ 服饰之二 云明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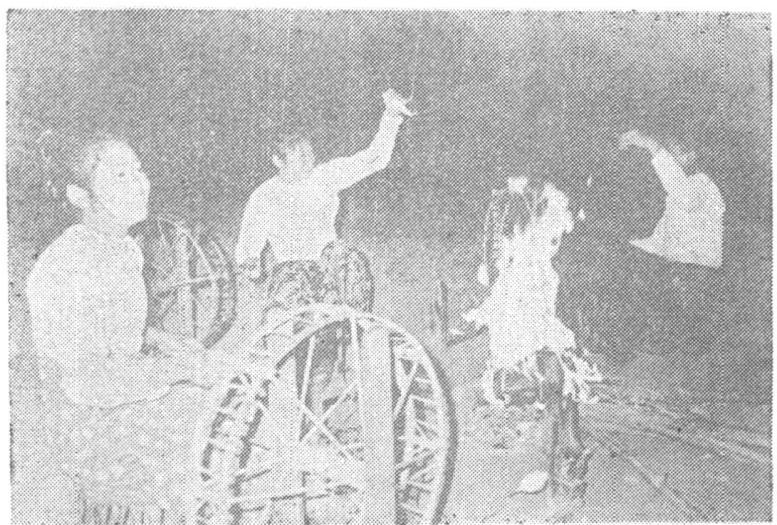
▽ 过年过节时舞“秋千”

李和林摄



△ 服饰之三 云明摄





△ 纺场（一）勐笼

高立士摄



△ 纺场（二）勐罕

云明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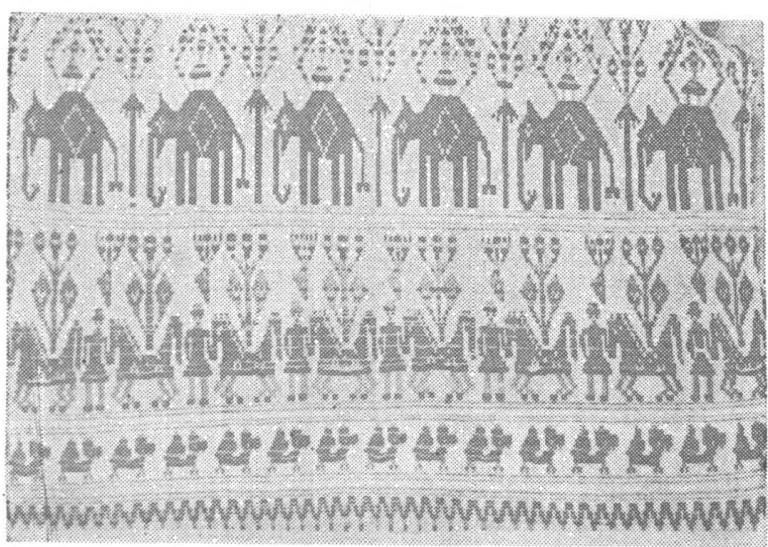
△ 织

高立士摄



△ 纺

高立士摄



△ 美丽的织锦

李和林摄



△ 缝花边

李和林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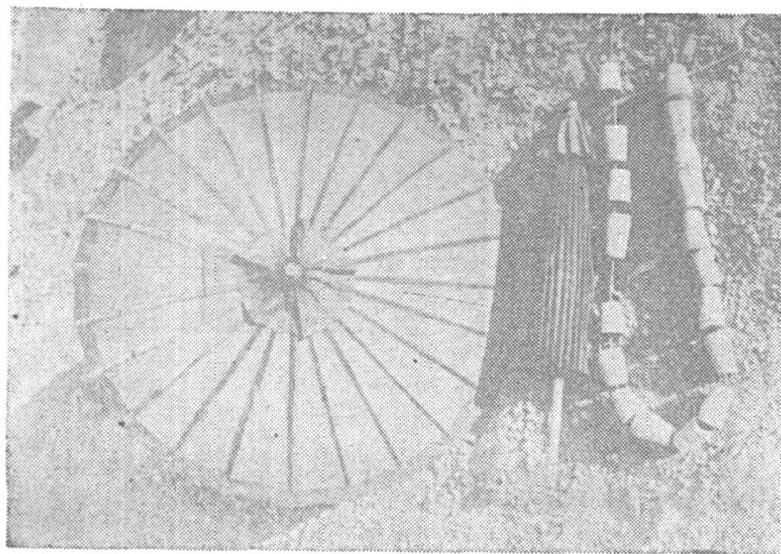
△ 染“墨齿”。（手上端的是一片铁犁，用竹柴燃火烟薰后积下“烟子”用“烟子”，涂齿。）



△ 纹身 云明摄



▽ 制陶水壶（勐笼）



▽ 制成的雨伞和“伞头”。（勐笼）

（照片除署名外均为高立士摄）

▽ 车“伞头”所见





△ 婚礼上为新郎、新娘拴线祝福 刀永明摄



△

收芭蕉

范义胜摄

△ 市集景色

高立士摄



△ 装“香竹饭” 邵宇摄

出版说明

《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》，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主持编辑的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》之一。

本《丛刊》的资料搜集和编辑整理工作，是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，各有关地区和单位集体进行的。早在解放初期，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各有关少数民族地区，为了开展民族工作，就曾组织民族研究方面的学者和民族工作者，对当地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情况进行过调查。一九五六年，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和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，秉承党中央指示，进一步组织了若干调查组，对各少数民族的社会和历史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查研究。一九五八年，在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领导下，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、中央民族学院和各少数民族地区的有关单位，在编写《少数民族简史》、《少数民族简志》、《民族自治地方概况》三套丛书的过程中，又做了必要的调查。现将历次调查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，由各有关单位分别加以整理，编辑出版，这对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科学的研究工作，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这些社会历史调查资料，大多是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期的材料，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，不准确和不全面之处在所难免，希望读者指正。

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
《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》编辑组

FHSG/10

目 录

勐罕傣族社会情况调查.....	(1)
勐罕曼远寨调查.....	(39)
勐罕曼戛剪寨调查.....	(53)
勐景哈简况.....	(65)
勐宽简况.....	(71)
勐笼傣族社会历史调查.....	(74)
勐笼曼破寨调查.....	(111)
版纳勐养·勐养坝区傣族社会经济情况.....	(118)
勐养曼景罕寨调查.....	(147)
勐养曼纳庄寨调查.....	(162)
勐养花腰傣的风俗习惯.....	(172)
关于“赞哈”和乐器的传说.....	(177)
后记.....	(181)

目 录

勐罕傣族社会情况调查.....	(1)
勐罕曼远寨调查.....	(39)
勐罕曼戛剪寨调查.....	(53)
勐景哈简况.....	(65)
勐宽简况.....	(71)
勐笼傣族社会历史调查.....	(74)
勐笼曼破寨调查.....	(111)
版纳勐养·勐养坝区傣族社会经济情况.....	(118)
勐养曼景罕寨调查.....	(147)
勐养曼纳庄寨调查.....	(162)
勐养花腰傣的风俗习惯.....	(172)
关于“赞哈”和乐器的传说.....	(177)
后记.....	(181)

和其他勐一样，议事庭是这里封建领主的最高统治机构——土司政府。全勐有土司1人，波郎（叭诰、“哈麻”等）7人，叭级头人44人，鮓级97人，鯈级71人。大小头人共220人，占全勐户口15.2%；旧头人156人，占全勐户口10.8%。所辖村寨按封建等级编制进行统治，“傣勐”（本地人）寨子大小共28个，编为四“哈麻”（其中包括一“播”、五“火扫”，详后）；滚很召寨子大小26个，分别由土司的内务家臣叭竜帕萨、叭刚火等分管。

识傣文的知识分子共812人，占全勐人口9.2%。

全勐有佛寺38座，有佛爷（包括大小佛爷、祜巴）56人，大小和尚459人，共515人，占全勐人口5.8%。

二、建勐传说中的主客内外关系及封建统治机构

（一）三种来源不同的农民

据传说，这里的傣族，有三种不同来源：

1.最早，由景先、景海搬来七弟兄，到勐罕曼桂建寨，开出一些荒地，“大家盘田大家吃”。由于弟兄经常吵嘴，彼此不服，才选了大哥——艾康木亮做“头子”，这是建勐的开始。

另一种传说，来的只是三弟兄，在勐罕建立三个“崩”（读去声），他们分别当了“召”。“崩”的本义是“周围”、“方园”；“召”的本义是“主”，这里成为“召澜召领”即“水土之主”的同义词。当时合称“召崩三多”（三个召崩），即“召崩曼贵”、“召崩景喊”、“召崩曼列”；又以“召崩曼贵”为首，合组成“贯”（议事庭），议全勐事。

2.稍后，又由景洪搬来一部分人，据说他们是从“老戛南”投奔召片领的，做了他的“领囡”，通称“滚很召片领”（即召片领的家奴）；后来被召片领当作政治上的“陇达”（下面的眼睛）“郎目乃”，安插到这里。

据曼桂的老人说，叭竜康木亮曾把这些人编为“火扫”，派他的兄弟们来管理；另一传说是由“召崩景喊”和“召崩曼列”收容进去，后来这两个“崩”的土著衰败灭绝，他们反客为主，做了“傣勐”（本地人）。

3.再后，召片领由景洪派去了“四召四派”（四官四百姓），将“召崩三多”改编成为“哈麻三多”，由“四召”分别管理。据说“召哈麻”之间经常争吵，闹得地方不安，谷子不好，给召片领的负担也脱了节。于是，召片领又由景洪派土司去主管全勐事，土司又带了一些家奴去，就是曼景匡、曼轰南满等寨的“滚很召”（土司家奴）。

勐罕三种不同来源的农民，还可以从历史上的封建区划中得到若干证实。

（二）“播”、“扫”、“哈麻”的来历与各等级农民的关系

目前还保持着封建领主的行政区划（亦即负担单位）有4个“哈麻”，“哈麻”当

中又包括“扫”和“播”的编制，“扫”和“播”之下各有若干个寨子（详勘罕行政区划表）。

“播”、“扫”、“哈麻”是几个不同历史时期的名词，也可以说是几种不同历史时期的区划。

“播”的本义有如“崩”，直译为“周围”或“方圆”。它是以地域相连的自然区划，可能是较原始的。西双版纳许多地区都有“播”，就各地传说看，都是古老年代的区划名。

“扫”的全称是“火扫”，直译为“二十个人的头子”，是一种军事组织，以后变为行政区划和负担单位。据我们发现的傣文手抄本记载，“火扫”起源于傣历六百五十四年（公元1292年）。

“哈麻”又称“脚马”，“哈”的本义就是“脚”，“麻”就是“马”。清朝统治时，曾把一些不能直接控制的少数民族区编为“脚马”，如禄劝彝族区有24个“脚马”，这里借义借音，可能不是傣族固有的名词，起源应该比较晚；据说在西盟山也有把行政区划称为“脚马”的情况。

目前，传说中来得最早的“傣勐”寨曼桂，还一直称为“播”，该寨主管头人一直叫“召播”。“播”与“崩”音近义同，可以看出另一传说中的“召崩三多”的痕迹。

传说当中由景洪搬来，原属“滚很召片领”（召片领的家奴），到这里变成了“傣勐”（本地人）的村寨，早为后来的土司所承认，他们对勐罕土司，同样提供“傣勐”应出的“甘勐”——农业性劳役以及钱谷；但是对于召片领，直到解放前，还在提供“滚很召”应出的“甘乃很召”（家内劳役），如曼降、曼孙满等21个寨子。一直称为“扫”，在“哈麻”编制中，计有“扫劳”、“扫听”、“扫勒”、“扫刚”、“扫炸”等五组。又就景洪的情况看，领主的家奴（滚很召）被编入“哈麻”或“火西”，是在国民党统治时期负担加重以后的事，时间很晚，距离现在不过几十年，其中还由于远近亲疏的关系而有所区别。景洪以外的各勐，属于“召片领”的“滚很召”，编入“哈麻”或“火西”的时间又较早；属于“召勐”（土司）的“滚很召”，编入的时间则较晚，或者不编入，勐海等地则如是。勐罕的情况，属于土司的“滚很召”寨子，有少部份已被编入“哈麻”（而各个领因寨，他们并不负担“甘勐”，主要是给召哈麻提供家内劳役），有大部份则没有编入，由土司的内务大臣叭竜帕萨、叭刚火分别管理，这和其他勐的情况也是一致的。至于“召片领”的“滚很召”寨，在这里已经成为“傣勐”，他们被编入“哈麻”，虽然时间不会太早，但被编入“火扫”或“火西”，应该是相当久远的事。

（三）三种来历不同的领主

与上述情况相适应，勐罕同时存在着三种来历不同的领主——“召播”、“叭诰”和“召勐”（土司）。从这些历史人物身上，可以看出农村公社内部自然成长出来的封建领主，以及外面的大封建领主逐步渗入这个地区，逐步征服土著，逐步加强控制的历史陈迹。

1. “召播”

“召播”至今仍然保留在最老的曼桂寨子里。人们说：他是勐罕没有外来“召勐”（土司）时代的“召勐”。传说当中的“七弟兄的大哥艾康木亮当头子”，“三弟兄都做了召崩”，应视为是压缩了历史过程和略去了被统治对象之说。曼桂老人说：“七弟兄”开荒建寨后，推老大为“头子”，具体体现出这个“老大头子”是氏族或家庭公社的“家长”式身份的人物。还传说很早以前召片领游勐罕，曾经加封“老大”（艾康木亮）为“叭竜”，管理全勐事，赐给铁链一条，交代他：“谁不听话就拴他”。说明外面的大封建领主对土著领袖的羁縻关系。但接受铁链者不可能就是第一个“老大”了。

目前“播曼桂”的“召播”是个世代承袭的人物，自己有“议事庭”（贯）组织，组成人员是本寨的“叭贯”及所属各寨中的“叭”，他们有劳役地租、年贡和其它特权剥削，他们早就不是氏族和家庭公社的家长，早已成长为封建领主了。

2. “叭诰”

“叭诰”，他是全勐“议事庭”的庭长，也就是勐罕土司政府的最高负责人。他可以代理土司，在这里，土司经常缺位，经常由他代替，至今依然。

传说在“召崩三多”时代，就有全勐的“议事庭”，由“召崩曼桂”当“叭诰”。召片领派来土司后，仍然要“召崩曼桂”出任“叭诰”，他不愿意，只愿在曼桂当自己的“召播”。所以就从几个“扫”中来推选“叭诰”，直到现在，还是这样产生的。

土司议事庭是由几个“召哈麻”组成。最后，“播曼桂”虽然被编入“哈麻”，“召播”也任命为“召哈麻”，但和由“扫”改编的“召哈麻”有所不同，前者是世袭，后者则不能世袭。“召哈麻曼桂”虽然参加了勐的议事庭，而在曼桂，仍然有自己的议事庭。

由“扫”改编的“哈麻”，如果“召哈麻”任缺，就由议事庭通知所属村寨，先由村寨头人开会推荐，征得百姓同意，再转报议事庭由土司加封。“叭诰”，则是从曼桂以外的“哈麻”中选任。

这些“哈麻”有如其他各勐的“波郎”，但又不像其他勐的波郎是由土司的亲属或近臣来担任。其产生过程，要通过“推选”，他们是由村寨里选来，卸职后仍然回到村寨里去。他们经过“推选”、“加封”后，“单人独马到城子来就任，家属仍然留在村寨里”，“父亲去当官，儿子在家种田”是常事。如解放初任叭诰的刀应达先生，原为曼农代人，在他父亲任议事庭庭长叭诰时，他仍住曼农代寨上。之后他才任曼农代寨上头人，后来又任三年叭占抗，升为叭竜，管理“火西陇曼听”五年。解放前夕刀应达先生升为议事庭庭长叭诰，直到解放后，但是他的子女一直在曼农代务农。凡因年老退休或其它原因卸职，仍然回到村寨里，所受待遇与一般百姓同。目前“退居林下”的大小官员还很多，如曼戛剪的叭竜法、曼炸的叭竜仔翁、曼秀的叭谷、曼养的叭普玛、曼降的叭烘等。我们调查组的同志，看到勐罕“议事庭”的“哈麻”（波郎）由推选到卸职这些情况，就说：这种形式正保留了部落联盟的残痕。

3. “召勐”（土司）

勐罕有召勐（土司）时间较其他勐为晚。向议事庭官员和村寨老人调查得知，历史上能数得出的召勐才不过十二人，他（她）们是：

- (1) “牙版纳（女）”：相传是由勐阿拉峨来到景洪，又派来守澜沧江渡口的女召勐，在位二十五年。据说，傣族盖房子垫柱脚石，是由她教的。
- (2) 召波董：在位二十一年；
- (3) 召波竜：由勐捧调来，在位十九年；
- (4) 召孟哈仔：在位十四年；
- (5) 召孟说：由景洪来，在位十七年，战死在小勐养；
- (6) 召孟尖：由景洪来，在位十六年；
- (7) 召哈咬：由勐腊调来，在位十五年。因拿百姓的姑娘为妻，被各“召播”发动百姓把他撵走；
- (8) 召孟往捧：由勐永来，在位三十年；
- (9) 召孟香景罕：由景洪来，在位四年；
- (10) 召孟花勐：由景洪来，在位四年，据说为人甚笨，不懂道理，也被各“召播”发动百姓撵走；
- (11) 召孟尼罕：（刀栋新）即“九宣慰”，由景洪来，在位十年，对百姓盘剥的厉害，如藉口种牛痘，点种与否、每人收2元半开，被“召播”曼桂发动各寨头人及百姓把他撵走；
- (12) 召孟香勐（刀栋廷）：即“六宣慰”，宣慰刀栋梁死后，任宣慰代办，兼勐罕土司，在位二十年，直至解放。

从上述看出，勐罕历史上的召勐，都是直接由景洪宣慰街派出或调任，他们多半是召片领的血亲，可见其重视。勐罕和景洪编为一个“中心版纳”，乃是“畿辅”之地。但外来的召勐，立脚并不稳，在位时间都不长，常常被撵走，甚至这里还从未出现世袭继任的土司，足见召片领苦心经营的结果，始终未能“扎根”。

(四) 由于来源不同所表现的主客内外关系

外来召勐逐步侵入勐罕，对原有土著头目“召播”从政治上、经济上的权益无疑有极大的削弱，但是由上述可以看出，还不能完全改变主客的形势。勐罕流行着这样的话：“召播兵召澜召领，召勐澜领没米”，直译为：“召播是水土之主，召勐没有水和土”，就反映了这种情况。

历史上的土著首领“召播”，虽然早就被迫退守到一个角落里，但在当地影响依然很深，就从历次领导反召勐的事例看来，“召播”始终具有传统的号召力，始终和召勐处于时现时隐的对峙状态。

召勐对新“傣勐”寨显示其亲暱，可能为了进一步扩大其实力控制范围，全勐议事庭都是由新“傣勐”的头人组成；议事庭庭长“叭诰”还多次的代行过召勐职权。新“傣勐”寨的人说：“叭诰是代表我们百姓的，没有召勐，叭诰为我们去找；没有叭诰，召勐又告诉我们找”，可以看出召勐与“叭诰”的关系。

召勐对新、老“傣勐”控制实力的差异，还表现在负担分配数上，新“傣勐”编为五个“扫”，老“傣勐”只是一个“播”，负担分配数“播”和“扫”相等。而自然户